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曾立琦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54

電子信箱：p7235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景美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職字第11430881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調查問卷1份 (38805083_1143088175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建置各校學生打工保護機制及強化勞動權益認識一案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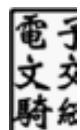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據本局114年7月1日高級中等學校友善校園學務工作執行小組第2次會議紀錄辦理。

二、為強化各校掌握校內學生打工情形並即時提供協助，請各校應依權責自訂處室，設置校內「學生打工諮詢單一窗口人員」提供學生打工或勞動權益相關疑問協助；另為調查各校學生打工諮詢單一窗口設置情形，懇請各校於114年9月15日（星期一）前至二代報局表單填報：

(一)二代表單名稱：本市國、高中職學生打工諮詢單一窗口設置調查。

(二)二代表單編號：20250814004。

三、請各校「學生打工諮詢單一窗口人員」，應主動將勞動部（全民勞教e網網址：<https://labor-elearning.mol.gov.tw/>）或本府勞動局（路徑：臺北市政府勞動局/影音書冊/



7

景美女中 1140818



MTAA114300897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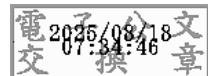
勞動影音專區或文宣品及出版品）官網等相關影音資源，提供校內參與打工學生研習；完成打工權益研習者，由各校依實際情形給予適當獎勵。

四、另為持續策進本市所屬學生打工權益保障政策，本局將於開學後上架酷課雲平臺「臺北市國高中在學學生勞動狀況調查問卷」，亦請各校向所屬學生宣導填報（問卷內容如附件）。

五、檢送「臺北市國高中在學學生勞動狀況調查問卷」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除外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臺北市私立泰北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、育達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育達高級中等學校、奎山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奎山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靜心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靜心高級中等學校除外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線

